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 國家型科技計畫  
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 100年度徵求說明

## 推廣應用公開徵選計畫

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分項

公開徵選子計畫主持人 孫春在

---

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  
與社會應用推廣分項

分項簡介

# 實施策略

- 本分項試圖從文化、學術、社會、教育層面切入，關注於以下四個主題領域：
  - 授權平台與規範機制推動：規劃與評估授權平台之需求評估，並研擬相關機制與政策。
  - 學術應用與文化傳佈：推動數位典藏成果為公共資產，促進其成果之近用與傳播。
  - 人文與社會發展：為調和數位落差、重視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使用介面改進與社會影響等。
  - 地理資訊應用推廣：發揮數位典藏的地理資訊在學術、社會議題的加值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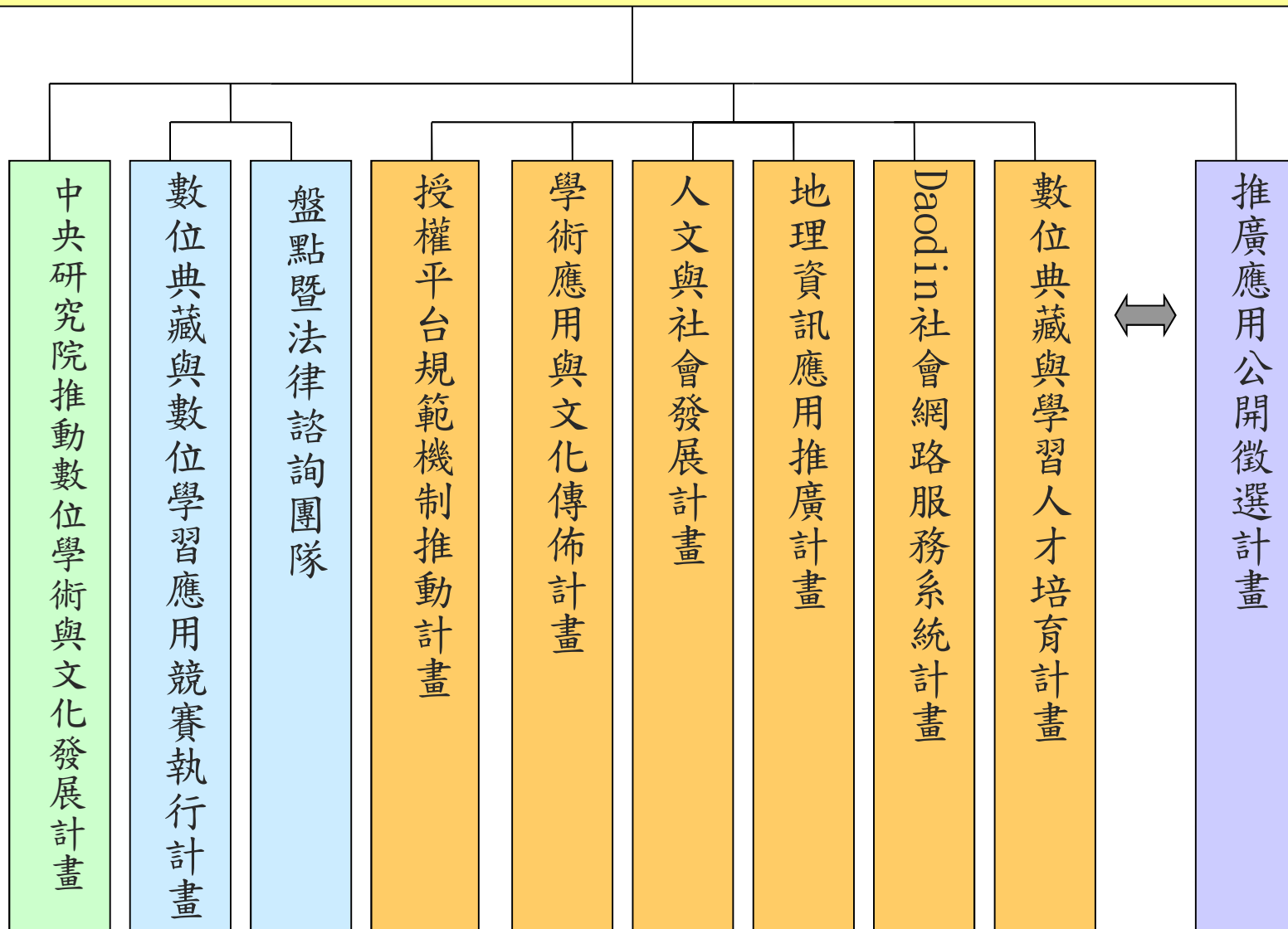
## 推廣應用公開徵選 子計畫

---

本計畫旨在透過對外徵求的模式，廣邀各部門參與，與本分項團隊進行協調整合，串連相關資源，共同深化和推廣數位典藏之成果。

# 分項組織架構圖

## 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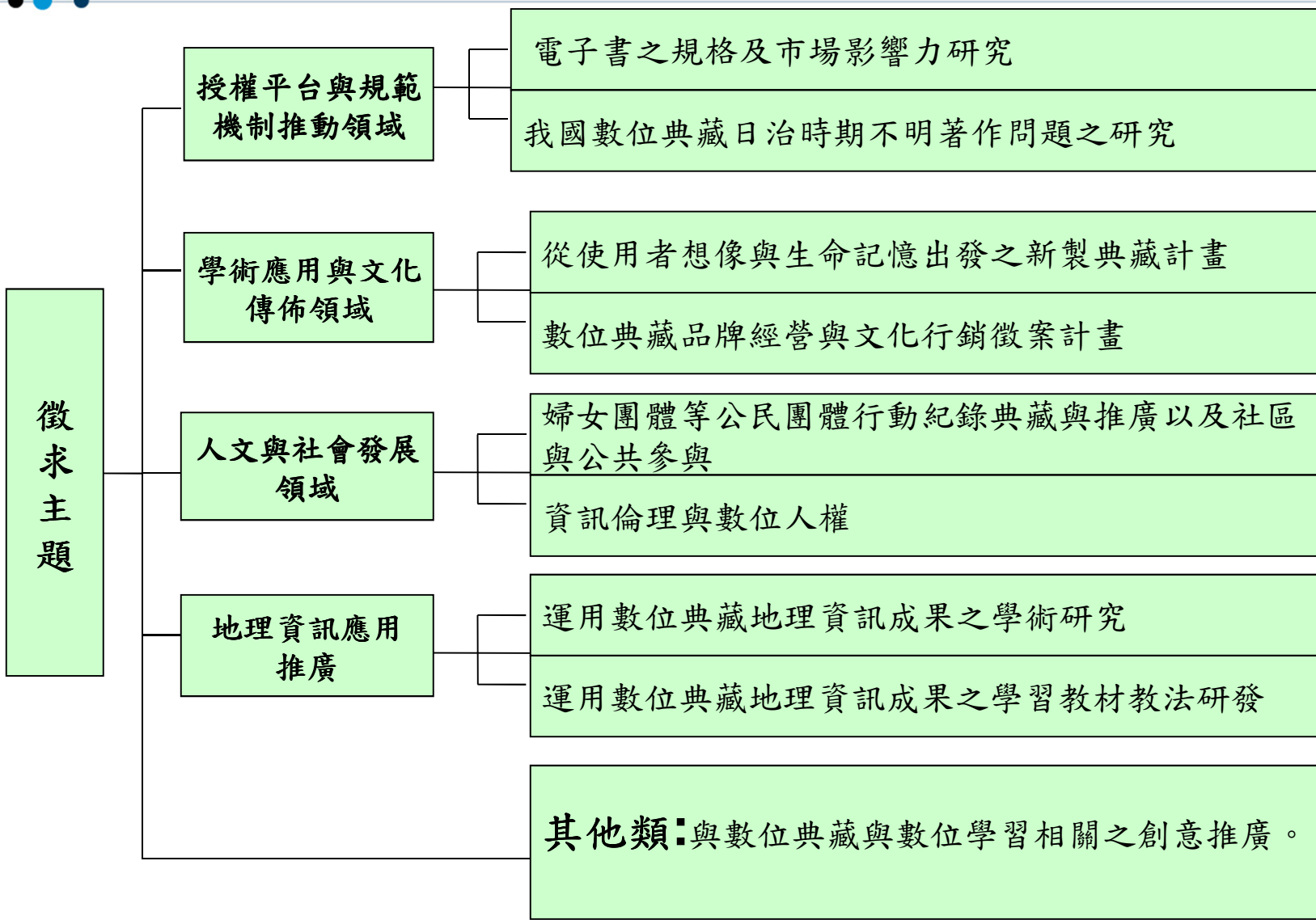
# 100年度推廣應用公開徵選計畫

---

## ○ 徵求主題說明

- 參與公開徵選申請之計畫方向，可參考下列徵求主題之精神，然計畫之提出，並不限於以下主題，亦鼓勵其他和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相關之推廣應用的創意構想。

# 100年度徵求主題一覽





# 主題一：電子書規格之標準及市場影響力研究

- **徵求目的：**市場上電子書閱讀器內容規格不盡相同，國際標準格式之推動及其格式之採用是數位典藏日後發展電子書或與電子書相關產業合作之重要課題。希冀透過本徵案可建議數位典藏成果能夠以更多元的方式推廣分享與永續經營之方向。
  
- **徵求重點方向：**
  1. 研究電子書現行標準格式之內容與其優缺點及軟硬體間之關係。
  2. 分析外文與中文字型使用於電子書之標準格式及其差異。
  3. 瞭解現有電子書格式各項標準格式及其格式轉換軟體之智慧財產權是否涉及專利註冊申請，電子書業者使用格式時是否需要付費。
  4. 標準格式性質之界定及其相容性(例如在市場上占有之地位或具有主導力；公開型或封閉型等限於特定機型才能使用)。

## 主題二：我國數位典藏日治時期不明著作問題之研究

- 徵求目的：數典計畫成果中日治時期史料，包含許多著作物之權利狀態或著作人不明之「孤兒著作」，導致具有文化教育或商業價值之資源閒置，本徵案需針對數位典藏日治時期史料孤兒著作與法規適用問題進行研究，以解決日治時期史料著作利用之問題。
- 徵求重點方向：
  1. 國家權力交接時日治時間所產生之著作適用何時期之法律問題
    - 日治時期之著作權法曾歷經數次修法，應如何適用之問題？應以何者為準？確認應適用之法律後，其著作權歸屬於國家權力交接後所生之影響為何？
  2. 整理並確認台灣大學與中興大學國科會數典計畫中之日治時期之著作，在符合那些條件下，即可確認屬於可自由利用之公共財。
  3. 整理與歸納我國著作權法歷次修法對於權利保護之規範要件，例如發表於1960年前的攝影著作，權利應已消滅，另於註冊保護主義時期之著作，若為未登記之著作物應賦予何種權利之保護？
  4. 年代涵蓋清末迄今之人名權威檔於處理孤兒著作問題之實際成效？
  5.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孤兒著作適用之問題。

## 主題三：從使用者想像與生命記憶出發之新製典藏計畫

- 徵求目的：目前數位典藏內容多以學術使用為主，與常民生命記憶尚有距離。本徵案在於從使用者自身想像與使用需求、亦或是從徵案參與人之生活脈絡所反思出發的典藏新製內容建置規劃。
- 徵求重點：著重使用者圖像描繪、使用目的規劃、說明該標的物之典藏必要性與專殊性等。希望能貼近使用者、彰顯在地特殊獨特之生命記憶。力求貼近常民生活，以彰顯當代特色人文、歷史流動感、或文化多樣性等。

## 主題四：數位典藏品牌經營與文化行銷徵案計畫

- 徵求目的：徵求以數位典藏為標的的特定品牌經營與文化行銷策略之研究案。本徵案「並不以」數典商業增值應用為探討目標；更鼓勵以「數位典藏品牌branding」、「文化推廣策略擬定」、或「個案分析」為主要方向。
- 徵求重點：
  1. 從「文化創意公共財」角度，切入分析數位典藏成果本身品牌經營之道，文化意義、與文化行銷可行模式，並搭配現象觀察分析。
  2. 「文化品牌」與「數位典藏」關連概念與相關理論說明。
  3. 擇定數典個案，進行使用者需求分析。
  4. 品牌經營與文化行銷策略規劃與執行。

# 主題五：婦女團體等公民團體之行動紀錄典藏與推廣以及社區與公共參與

## 公民團體行動紀錄典藏與推廣

- 徵求目的：建置、維護和推廣公民團體行動影音資料庫及平台，希望能透過公民團體參與典藏的生產與更新，落實公民媒體近用權、縮短數位落差，並且拉近公民團體與數位典藏資源的距離，使公民團體能夠扮演推廣應用之推手或橋樑。
- 徵求重點：
  1. 負責規劃、建置、維護和推廣公民行動影音紀錄資料庫
  2. 主動派員以video或audio的資料形式紀錄公民團體公開活動。
  3. 對有意願投入紀錄的公民團體提供協助，使其有能力自己攝錄紀錄自身的活動（video或audio形式）。
  4. 蒐集公民團體或個人過去已完成之影音紀錄資料，並推動此類紀錄的公開釋出。

# 主題五：婦女團體等公民團體行動紀錄典藏與推廣以及社區與公共參與

## 社區與公共參與

- 徵求目的：透過既有之社會網絡或社區組織，從最為貼近日常社會生活的管道出發，號召更多民眾參與數位典藏的工作。
- 徵求重點：
  1. 以「公共使用」以及「公共參與」的精神運用數位典藏成果，增進民眾對數位典藏內容的認識，得到更多元的應用與啟發效果。
  2. 經營數位典藏內容使用者與貢獻者社群，提供公共參與、集體智慧、開放共享的機會與平台。藉由公共推廣與社群經營，充分體現重視使用者導向的想法。
  3. 創造數位典藏在實際應用面上的社會網絡，不侷限於電腦網路上的社群而有社會實體面的推廣延伸。

## 主題六：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

- 徵求目的：強化數位典藏的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面向，推廣並教育典藏資訊使用需符合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的要求。
- 徵求重點：
  - 1.經營數位典藏內容使用者與貢獻者社群，提供未來數典計畫在技術、內容以及界面上的建議與回饋。
  - 2.以課程、編製教材或教學活動的方式，增進民眾對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的認識。
  - 3.鼓勵申請計畫結合公民社會的多元力量，重新正視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議題，並且有系統地紀錄典藏傳播媒體在資訊倫理與數位人權面向的正、負面案例，架構一個動態、開放，結合文字與影音資料的多媒體數位典藏平台。

## 主題七：運用數位典藏地理資訊成果之學術研究

- 徵求目的：雖然目前關於地理資訊研究日漸普遍，但仍著重於土地與環境資源面向。為拓展數位典藏地理資訊的學術應用，本徵選主題將以創新和多元為考量指標，特別鼓勵人文社會領域應用地理資訊之學術研究。除了藉此推廣數位典藏地理資訊之學術應用外，更重要的是藉由學術研究回饋到數位典藏地理資訊的後續發展。
- 徵求重點：優先考慮人文社會領域的應用，例如：縮小台灣社會之區域及階層差異、提升社會公平正義、增進對台灣文化歷史瞭解等議題等等。



## 主題八：運用數位典藏地理資訊成果之學習教材 教法研發

- 徵求目的：教育部自**95**學年度起，已將地理資訊知識納入高中一年級地理科課程，顯示地理資訊教育推廣的重要性。本徵選主題之目的在於鼓勵研發地理資訊融入式學習教材，讓數位典藏地理資訊成果可以廣泛應用到教學中，提升學習的深度和廣度。
- 教材研發應有明確的對象和融入課程。適用對象應依年齡層區別，如：九年一貫、高中（職）、大專院校等階段，融入課程不限領域，如：歷史、社會、地理、人文、環境等。將優先鼓勵具有創新和多元特性的課程。

## 申請資格

- 鼓勵典藏機構、國內外學校、研究單位、非營利之社會團體等各部門參與徵選，惟必須由國科會認定受補助機構之編制內專任教學或研究人員提出申請。
- 典藏機構：參與過國科會數位典藏計畫一期之典藏機構與公開徵選計畫。
- 執行單位為中央研究院之申請者，請於計畫申請前逕至向「中央研究院機構計畫」核備通過後，始可提出申請。
- 前述徵求主題已對申請團隊之專長和背景另設有條件者，則申請團隊除符合上述資格外，另應符合各該徵求主題所設之條件。

## 計畫執行時程

- 計畫執行時程：100/08/01-101/12/31日。
- 計畫書申請截止日為民國**100年3月4日**。
- 單一計畫申請補助之金額上限為新台幣五百萬圓整。

## 計畫送件方式

- 請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辦 (<http://web1.nsc.gov.tw/>)，並附100年3月4日前（郵戳為憑）由執行機構備文（檢附計畫申請人名冊一式兩份）到會。
- 注意事項  
線上製作計畫書時，請務必於計畫名稱後面加註申請『主題代號』，若為跨領域，亦請註明所包含之徵求主題代號。

## 審查鼓勵重點

- 內容沒有智財權之相關疑慮（在繳交計畫書時，請一併提供已完成數位化內容建置之證明文件、及已取得對方授權之意向書或合約書等相關文件）。
- 鼓勵執行團隊加強計畫推廣以擴大社會影響與參與。
- 成果開放度越高越容易通過，鼓勵公共授權。
- 鼓勵與各式專業團隊合作聯合提案。
- 鼓勵各式傳播技術實驗與實踐，如善用現存網路web2.0社群經營概念、wiki模組亦或是行動通訊平台播放試驗等各種多媒體設計。
- 鼓勵規劃永續經營方案。

## 計畫管考要求

- 配合計畫辦公室管考作業（需於計畫通過後簽署國科會計畫執行同意書、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執行承諾書），申請之計畫書也將提供予管考單位進行審議考核作業。
- 獲選計畫應配合本分項計畫所舉辦之管考要求及各項交流活動，包括參與交流會、接受定期考核、辦理成果展等。
- 配合本國家型科技計畫推動之重要工作，如：
  - 配合聯合目錄的規劃與建置。
  - 提供計畫成果予分項計畫，完成異地備份相關工作等等。
  - 配合成果盤點活動。

## 聯絡方式

- 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分項主持人  
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劉靜怡副教授  
Email : [cy1117@ms17.hinet.net](mailto:cy1117@ms17.hinet.net)
- 推廣應用公開徵選子計畫主持人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孫春在教授  
Email : [ctsun@cs.nctu.edu.tw](mailto:ctsun@cs.nctu.edu.tw)
- 專任助理 林品妘 / 余郁欣  
TEL : 02-23653046  
Email : [danielintw@gmail.com](mailto:danielintw@gmail.com)

# Thanks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 國家型科技計畫  
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http://teldap.tw>